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衡阳区域钢管业务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1、公司在衡阳区域拥有子公司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管”，本公司持有其43.68%的股权，因本公司对其实质控制，故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和控股子公司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连轧管”），均从事无缝钢管的生产和销售。为进一步理顺两家子公司的股权关系，实现衡阳区域一体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公司拟将对衡阳区域的钢管业务进行资产重组，将公司所持华菱连轧管68.52%的股权作为增资投入华菱钢管。增资完成后，华菱钢铁持有华菱钢管的股权比例由43.68%增加到67.13%，华菱连轧管成为华菱钢管全资子公司。

2、华菱钢管的股东系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钢集团”）及本公司；华菱集团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衡钢集团系华菱集团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本公司以所持控股子公司华菱连轧管的股份向子公司华菱钢管增资，导致本公司股东华菱集团在华菱钢管的股份的变化，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该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效伟先生、李建国先生、曹慧泉先生均回避表决。

4、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5、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交易相关主体介绍

1、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0年12月7日，营业执照注册号：4304001001939，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

肆亿陆仟肆佰壹拾叁万元整，法定代表人：赵建辉，注册地：湖南省衡阳市，经营范围：黑色金属冶炼、加工及其产品的销售。华菱钢管原股东之一的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公司”）已将其所持有华菱钢管31.62%的股权转由华菱集团持有，目前华菱集团、衡钢集团和本公司分别持有其48.31%、8.01%和43.68%的股权。

2008年度华菱钢管实现营业收入约66亿元，实现净利润约1亿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华菱钢管净资产约为19.48亿元。

2、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3年12月30日，营业执照注册号：4304001002194，注册资本人民币玖亿柒仟叁佰柒拾贰万伍仟元整，法定代表人：赵建辉，注册地：湖南省衡阳市，经营范围：无缝钢管的生产、销售。目前华菱连轧管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菱钢管和本公司分别持有其31.48%和68.52%的股权。

2008年度华菱连轧管实现营业收入约73.53亿元，实现净利润约2.47亿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华菱连轧管净资产约为18亿元。

3、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1997年11月9日，系湖南省国资委全资的国有企业，持有本公司33.92%的股权，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1000817，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亿元整，法定代表人：李效伟，注册地：湖南省长沙市，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生铁、电炉钢、带钢、铝板带、矿产品、炭素制品及其延伸产品、水泥、焦炭、耐火材料；供应生产所需的冶炼、机械电器设备和配件；进口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对外投资等。

2008年度华菱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683亿元，实现净利润约28亿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华菱集团净资产约为249亿元。

4、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华菱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4304001000854，注册资本：11,765万元，注册地址：湖南省衡阳市大栗新村10号，经营范围：冶金机械及配件生产。

2008年度衡钢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2亿元，实现净利润约0.39亿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衡钢集团净资产约为4.32亿元。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华菱钢管、华菱连轧管、华菱钢铁、华菱集团和衡钢集团已于 2009 年 9 月 29 日签署《增资协议》，同意华菱钢铁将所持华菱连轧管 68.52%的股权作为增资投入华菱钢管，华菱钢管的其他股东华菱集团和衡钢集团不增资。

协议各方均同意，本次增资以华菱钢管和华菱连轧管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依据进行折股，并分别聘请大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和深圳金开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华菱钢管、华菱连轧管进行了审计和资产评估。根据大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公天华会审字(2009)第 033 号和大公天华会审字(2009)第 034 号审计报告，华菱连轧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189,779.65 万元，华菱钢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184,659.77 万元；根据深圳金开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金评报字(2009)第 048 号和深金评报字(2009)第 049 号资产评估报告，华菱连轧管净资产评估值为 221,588.82 万元，华菱钢管净资产评估值为 212,772.07 万元。华菱钢管注册资本为 146,413 万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为 1.45 元。详细评估依据、方法和结果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华菱钢铁持有的华菱连轧管 68.52%的股权按评估值作价 151,827.57 万元，按华菱钢管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 1.45 元折股，折合华菱钢管的注册资本为 104,475.79 万元。增资完成后，华菱钢铁持有华菱钢管的股权比例增加到 67.13%，成为华菱钢管的第一大股东，华菱连轧管成为华菱钢管全资子公司。增资前后华菱钢管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本 (万元)	增资后股本 (万元)	差异 (万元)	增资前股 权比例	增资后股 权比例	差异
华菱钢铁	63,949.00	168,424.79	104,475.79	43.68%	67.13%	23.45%
华菱集团	70,731.00	70,731.00	0.00	48.31%	28.19%	-20.12%
衡钢集团	11,733.00	11,733.00	0.00	8.01%	4.68%	-3.33%
合计	146,413.00	250,888.79	104,475.79	100%	100%	0.00%

协议各方均同意，前述增资额不因华菱钢管和华菱连轧管评估基准日后的净资产变动而发生变更。

从评估基准日至股权转让结算日【如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在当月 15 日之前（含 15 日），则以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的前一个月最后一天为股权转让结算日；如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在当月 15 日之后，则以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的当月最后一天为股权转让结算日】期间，华菱钢管和华菱连轧管的股权所对应的

净资产变动额分别由其原股东享有或承担。自股权转让结算日起，原由本公司对华菱连轧管 68.52%的股权享有的股东权利，以及承担的股东义务，均由华菱钢管承接。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利于理顺本公司同处于衡阳区域并从事相同主营业务的两家子公司间的股权关系，实现两家公司的一体化运作，提高管理效率。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将所持华菱连轧管股权增资投入华菱钢管后，华菱连轧管将成为华菱钢管的全资子公司。因而，该交易有利于进一步理顺公司在衡阳区域内的两家子公司的股权关系，实现一体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经审查，此次增资扩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定价公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 4、《增资协议》。
- 5、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9 月 30 日